证券代码：603863　证券简称：ST 松炀　公告编号：2021-047

广东松炀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再次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2020 年年度报告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东松炀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20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监管一部下发的《关于对广东松炀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问询函》（上证公函【2021】0459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3）。

公司在收到《问询函》后高度重视，立即组织相关部门及中介机构对《问询函》涉及的问题进行逐项核实和回复。鉴于《问询函》中相关事项的回复仍需进一步完善，为确保回复内容的准确与完整，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5 月 27 日、2021 年 6 月 3 日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延期不超过 5 个交易日回复问询函并披露，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28 日、2021 年 6 月 4 日披露的《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 2020 年年度报告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2）、《广东松炀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再次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 2020 年年度报告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5）。

鉴于上述《问询函》中部分事项公司仍需进一步核实、补充及完善，为确保回复的准确与完整，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再次申请延期不超过 5 个交易日回复问询函并披露。延期回复期间，公司将协调相关各方继续积极推进回复工作，尽快提交《问询函》的回复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相关信息均以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松炀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6 月 10 日

证券代码：600876　证券简称：洛阳玻璃　公告编号：2021-042

洛阳玻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取消议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1、股东大会的类型和届次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 年 6 月 28 日

3、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0876	洛阳玻璃	2021/6/9

二、取消议案的情况说明

1、取消议案名称

序号	议案名称
9	审议及批准关于本公司收购秦皇岛北方玻璃有限公司 60%股权及其项下拟进行之交易的议案
10	审议及批准关于授权本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收购秦皇岛北方玻璃有限公司 60%股权相关事项及其项下交易的议案

2、取消议案原因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召开第九届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秦皇岛北方玻璃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公司拟收购秦皇岛北方玻璃有限公司的 60%股权（下简称“本次收购事项”），标的股权的转让价格为人民币 18,227.592 万元。内容详情见公司同日披露的《洛阳玻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临 2021-029 号），并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因本次收购事项涉及香港联交所项于披露的关联交易，根据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应于会议召开前 15 日向 H 股股东寄发纸质通函，且相关通函内容需要联交所审阅同意。目前，本次收购事项相关的 H 股股东通函内容尚未获得联交所最终审核通过，尚需进一步补充和完善。为保证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如期于 2021 年 6 月 28 日召开，经公司第九届第三十四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决定取消上述两项与本次收购事项相关的议案。待 H 股股东通函获得联交所审核通过后，公司将重新提交公司临时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三、除了上述取消议案外，于 2021 年 5 月 6 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

四、取消议案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现场股东大会召开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1 年 6 月 28 日 9 点 00 分

召开地点：河南省洛阳市西工区唐宫中路九号本公司三楼会议室

2、网络投票的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1 年 6 月 28 日

至 2021 年 6 月 28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3、股权登记日

原通知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不变。

4、股东大会议案和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及 H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审议及批准本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审议及批准本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审议及批准本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	审议及批准本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5	审议及批准本公司 2020 年利润分配预案	√
6	审议及批准本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7	审议及批准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审计费共计 156 万元。如 2021 年度审计业务量发生重大变化，授权公司董事会届时根据实际审计工作量决定其酬金	√
8	审议及批准关于更新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本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30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2021 年第二次监事会会议及 2021 年 4 月 29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2021 年第三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详见本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31 日、2021 年 4 月 30 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5

4、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适用

特此公告。

洛阳玻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6 月 10 日

● 报备文件

（一）洛阳玻璃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第三十四次董事会决议。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洛阳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1 年 6 月 28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审议及批准本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审议及批准本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审议及批准本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审议及批准本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5	审议及批准本公司 2020 年利润分配预案			
6	审议及批准本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7	审议及批准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审计费共计 156 万元。如 2021 年度审计业务量发生重大变化，授权公司董事会届时根据实际审计工作量决定其酬金			
8	审议及批准关于更新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882　证券简称：金域医学　公告编号：2021-041

广州金域医学检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和监事会延期换届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州金域医学检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监事会将于 2021 年 6 月 12 日任期届满。鉴于公司新一届董事会候选人、监事会候选人的提名工作尚未完成，为确保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相关工作的准确性、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将延期，公司董事会下设的专门委员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亦相应顺延。

在新一届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完成前，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全体董事、第二届监事会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将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继续履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职责和义务。

公司将尽快推进本届董事会、监事会换届的工作进程，并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延期换届不会对公司正常运营产生影响。

特此公告！

广州金域医学检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6 月 11 日

证券代码：605339　证券简称：南侨食品　编号：临 2021-015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5 月营业收入简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之间接控股股东南侨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侨投控”）为台湾地区上市公司，南侨投控需按照台湾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披露每月营业收入数据。为使 A 股投资者能够及时了解公司的经营情况，本公司亦同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本公司营业收入。

本简报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或审阅，最终数据以公司定期报告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 2021 年 5 月合并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23,577.96 万元，同比增加 30.65 %。

特此公告。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6 月 11 日

证券代码：605488　证券简称：福莱新材　公告编号：临 2021-020

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需换届选举。

2021 年 6 月 10 日，公司召开临时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职工代表表决，选举彭晓云女士（简历附后）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上述职工代表监事将与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两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与第二届监事会任期一致。

特此公告。

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6 月 11 日

附件：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彭晓云女士，197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1996 年 9 月至 2005 年 1 月，任湖北省麻城市城东中学教师；2005 年 3 月至 2006 年 2 月，任杭州鸾威科技有限公司出纳；2006 年 2 月至 2009 年 7 月，任福莱喷绘出纳兼总务；2009 年 8 月起在本公司工作，现任本公司行政部经理、职工代表监事。

证券代码：688266　证券简称：泽璟制药　公告编号：2021-029

苏州泽璟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自愿披露盐酸杰克替尼片治疗中、高危骨髓纤维化 II 期临床试验数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苏州泽璟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 1 类新药盐酸杰克替尼片治疗中、高危骨髓纤维化的 II 期临床研究（ZGJAK002）取得成功，并入选 2021 年欧洲血液学协会年会（2021 EHA）的口头报告。本研究主要研究者浙江大学第一附属医院血液科金洁教授将于 2021 年 6 月 11 日上午 9 点（欧洲中部时间）在 EHA 大会上口头报告该研究详细数据。

在此项开放、随机、多中心的 II 期临床试验（ZGJAK002）中，共计入组 104 例中、高危骨髓纤维化患者，按 1:1 随机分为两组（ITT 集，两组各 52 例），分别口服盐酸杰克替尼片 100mg 每日两次（BID）或 200mg 每日一次（QD）。结果显示，盐酸杰克替尼片治疗 24 周，100mg BID 组和 200mg QD 组脾脏体积缩小 ≥35%（SVR35）的比例分别为 51.9%和 30.8%，组间差异有统计学意义（p = 0.0459）。治疗 24 周后，两组合计的 TSS 评分降低 ≥50%的患者比例 100mg BID 组和 200mg QD 组的比例分别为 57.7%和 53.8%，患者生活质量得到了改善。盐酸杰克替尼片可改善贫血，升高血红蛋白，并减少输血依赖。盐酸杰克替尼片在中国中、高危骨髓纤维化患者中是安全和耐受的。目前，盐酸杰克替尼片治疗中、高危骨髓纤维化的 III 期临床试验正在开展中，治疗剂量为 100mg BID。

以上事项对公司近期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药品研发过程容易受到一些不确定性因素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为使广大投资者及时了解盐酸杰克替尼片治疗中、高危骨髓纤维化 II 期临床试验数据的情况，现将相关数据公告如下：

一、EHA 口头报告 ZGJAK002 临床试验数据的概述

（1）方法

在此项开放、随机、多中心的 II 期临床试验（ZGJAK002）中，全国 21 家中心招募了包括原发性骨髓纤维化（PMF）、真性红细胞增多症后骨髓纤维化（Post-PV-MF）或原发性血小板增多症后骨髓纤维化（Post-ET-MF）的患者；且根据动态国际预后评分系统（DIPSS-Plus）为中危-2 或高危的患者，或中危-1 伴有症状性的脾或肝肿大的患者，需要治疗的患者按 1:1 随机分为两组，分别口服盐酸杰克替尼片 100mg 每日两次（BID）或 200mg 每日一次（QD），直至发生不可耐受的毒性或疾病进展。主要终点为：治疗 24 周时，脾脏体积较基线时缩小 ≥ 35%的患者比例（SVR35）；关键次要终点包括：治疗 24 周时；（1）骨髓增生性肿瘤症状评估总评分（MPN-SAF-TSS）降低 ≥50%的患者比例；（2）红细胞输注和血红蛋白的改善；（3）安全性。有效性分析集为意向分析集（ITT）。

（2）结果

2019 年 1 月至 2020 年 11 月，共计 104 例患者（ITT 集，两组各 52 例）完成了 24 周治疗和计划访视，全部纳入 ITT 集。结果显示，盐酸杰克替尼片治疗 24 周，100mg BID 组和 200mg QD 组 SVR35 的比例分别为 51.9%（27/52）和 30.8%（16/52），组间差异有统计学意义（p = 0.0459），100mg BID 组显著优于 200mg QD 组。治疗 24 周后，合计 87 例患者出现不同程度的脾脏体积缩小。两组合计的 TSS 评分降低 ≥50%的患者比例均超过一半，100mg BID 组和 200mg QD 组的比例分别为 57.7%（30/52）和 53.8%（28/52），组间无统计学差异。两组平均 TSS 下降百分率分别为 53.03%和 35.87%。治疗 24 周后，合计 84 例患者的疾病相关症状得到改善。盐酸杰克替尼片可改善贫血，合计 49 例基线血红蛋白 ≤ 100g/L 且输血非依赖的患者中，16 例患者经杰克替尼治疗后血红蛋白升高至少 20g/L。此外，输血依赖的患者数量也由基线时的 5 例降为 3 例。

在安全性方面，所有受试者中，97.1%发生了不良事件（ADR），其中 36.5%发生≥3 级的 ADR。12 例受试者因 ADR 导致退出研究。治疗期间最常见的不良事件（TEAE）大多为 1 级或 2 级，其中，血液学不良事件有贫血（51.0%）、血小板减少症（41.3%）和中性粒细胞减少（21.2%），≥3 级的血液学不良事件发生率低；最常见的非血液学 TEAE 为上呼吸道感染（27.9%）、血肌酐升高（26.9%）、谷丙转氨酶升高（22.1%）和胆红素升高（19.2%）。总体而言，盐酸杰克替尼片在中国中、高危骨髓纤维化患者中是安全和耐受的。

（3）结论

盐酸杰克替尼片治疗中、高危骨髓纤维化具有非常好的有效性和安全性，100mg BID 组的有效性显著优于 200mg QD 组，而且可改善疾病相关的症状和升高血红蛋白水平。

盐酸杰克替尼片有望成为中、高危骨髓纤维化患者的优选药物之一。

二、药品相关情况

盐酸杰克替尼片是公司自主研发的小分子 JAK 激酶抑制剂新药，属于 1 类新药，公司拥有该产品的自主知识产权。公司目前正在开展“一项随机、双盲、双模拟、平行对照、多中心评价盐酸杰克替尼片对照羟基脲片治疗中高危骨髓纤维化患者的有效性和安全性的 III 期临床试验”以及“治疗芦可替尼不耐受的骨髓纤维化 IIb 期临床试验”两项关键注册试验。盐酸杰克替尼片正在国内开展的其他临床研究包括：重症斑秃、特发性肺纤维化、强直性脊柱炎、中重度斑块状银屑病、中重度特应性皮炎、移植物抗宿主病等。

盐酸杰克替尼片治疗骨髓纤维化获得了美国 FDA 的孤儿药资格认定，并已获得美国 FDA 的临床试验许可。

三、风险提示

本次披露盐酸杰克替尼片治疗中、高危骨髓纤维化 II 期临床试验数据事项对公司近期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由于医药产品具有高科技、高风险、高附加值的特点，药品前期研发以及产品从研制、临床试验、报批到投产的周期长、环节多，容易受到一些不确定性因素的影响，存在无法获批上市销售的风险。公司将按国家有关法规的规定积极推进上述研发项目，并及时对项目后续进展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苏州泽璟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6 月 11 日

证券代码：688126　证券简称：沪硅产业　公告编号：2021-040

上海硅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1 年 6 月 10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嘉定区新徐路 200 号一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3
普通股股东人数	33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1,782,987,562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1,782,987,562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71.8871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71.8871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由董事长俞跃辉主持，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10 人，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出席 10 人；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出席 3 人；

3、执行副总裁、董事会秘书李炜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782,967,314	99.9988	14,100	0.0007	6,148	0.0005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782,969,314	99.9989	14,100	0.0007	4,148	0.0004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782,972,814	99.9991	14,100	0.0007	648	0.0002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782,972,814	99.9991	14,100	0.0007	648	0.0002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782,969,314	99.9989	14,100	0.0007	4,148	0.0004

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782,969,314	99.9989	14,100	0.0007	4,148	0.0004

7、议案名称：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781,096,895	99.8939	14,100	0.0007	1,876,567	0.1054

8、议案名称：2021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619,465,214	90.8287	14,100	0.0007	163,508,248	9.1706

9、议案名称：关于为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616,808,605	90.7194	14,100	0.0007	165,384,167	9.2799

（二）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关于增补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0.01	邹非	1,777,470,251	99.6905	是

2、关于增补监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1.01	姜海涛	1,777,470,750	99.6905	是

（三）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 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5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42,708,214	99.9572	14,100	0.0330	4,148	0.0098
7	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42,711,714	99.9654	14,100	0.0330	648	0.0016
10.01	邹非	37,209,151	87.0868				
11.01	姜海涛	37,209,650	87.0880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议案 5、7、10、11 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律师：廖晓云律师、丁含春律师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会议召集人资格及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上海硅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6 月 11 日

股票代码：601886　股票简称：江河集团　公告编号：临 2021-030

江河创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工程中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河创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江河幕墙系统工程有限公司近日收到上海建工一建集团有限公司发来的浙江省宁波市东部新城核心区 A3-25-2# 地块项目（宁波中心大厦）外墙专业分包工程中标通知书，中标金额为人民币 211,888,888 元，约占公司 2020 年度营业收入的 1.17%。

该项目位于宁波市东部新城核心区，幕墙面积约 9.95 万平方米，预计总工期为 937 天，建成后将成为当地集办公、五星酒店等多功能为一体的标志性商务综合体。

特此公告。

江河创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6 月 10 日

证券代码：601512　证券简称：中新集团　公告编号：2021-029

中新苏州工业园区开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

A 股每现金红利 0.262 元（含税）

● 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 股	2021/6/18	–	2021/6/21	2021/6/21

● 差异化分红送转：否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 2021 年 5 月 7 日的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方案

1. 发放年度：2020 年年度

2. 分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 分配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1,498,890,000 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262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392,709,180.00 元。

三、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 股	2021/6/18	–	2021/6/21	2021/6/21

四、分配实施办法

1. 实施办法

公司全部类型的股份（含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及限售条件流通股）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 自行发放对象

无

3. 扣税说明

（1）对于持有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自然人股东和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 号）及《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 号）的有关规定，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262 元；待其转让股票时，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个人资金账户中扣收并划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应于次月 5 个工作日内划付本公司，本公司在收到税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

具体实际税负为：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 20%；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暂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 10%；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2）对于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下简称“QFII”）股东，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 QFII 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 号）的规定，由本公司按照 10%的税率统一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扣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2358 元。如相关股东认为其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税收协定（安排）待遇或其他税收优惠政策的，可按照相关规定在取得股息红利后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申请并办理。

（3）对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通过“沪股通”持有本公司股票的股东，其现金红利将由本公司通过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按股票名义持有人以人民币派发。根据《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 号）的规定，该现金红利将由本公司按照 10%的税率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扣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2358 元。如相关股东认为其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税收协定（安排）待遇或其他税收优惠政策的，可按照相关规定在取得股息红利后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申请并办理。沪股通投资者的股权登记日、现金红利发放日等时间安排与公司 A 股股东一致。

（4）对于其他法人股东及机构投资者，公司不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其取得的股息红利的企业所得税由其按税法规定自行申报缴纳，公司对其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每股人民币 0.262 元（含税）。

五、有关咨询办法

关于本次权益分派如有疑问，请按照以下联系方式咨询：

联系部门：公司证券部

联系电话：0512-66609915

特此公告。

中新苏州工业园区开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6 月 11 日

证券代码：603679　证券简称：华体科技　公告编号：2021-050
债券代码：113574　债券简称：华体转债

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暂时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5,000.00 万元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04621 期

● 委托理财期限：自 2021 年 06 月 15 日至 2021 年 07 月 15 日

● 履行的审议程序：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暂时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安全和投资项目资金使用进度安排的前提下，使用人民币不超过 7,000 万元的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商业银行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并且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该决议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披露的《关于暂时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0）。

一、前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以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5,000 万元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协议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期限（天）	理财起始日	资金到账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04045 期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5,000	30	2021 年 05 月 01 日	2021 年 05 月 31 日	2.95%

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无关联关系，不构成关联交易。

上述理财产品已于 2021 年 05 月 31 日到期赎回，实际年化收益率 2.95%，收回本金 5,000.00 万元，获得理财收益 121.232.88 元。

二、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为了进一步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为公司和股东获得更高的回报。

（二）资金来源

本次委托理财的资金全部来源于公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45 号）批准，华体科技向社会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208.80 万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按面值发行，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20,880.00 万元。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 820.65 万元（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20,059.35 万元。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验证，并于 2020 年 4 月 8 日出具了“XYZH/2020CDA50087”号验资报告。

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将用于以下项目，具体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万元）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万元）
1	成都市环城生态区生态修复综合项目（南片区）、（东、西片区）智慧绿道项目（简称“成都市锦城智慧绿道项目”）（基础设施部分、系统软件部分）	39,532.55	20,880.00
合计		39,532.55	20,880.00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开立了产品专用结算账户，账号为 8111001014100650506，2021 年 6 月 9 日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5,000 万元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购买结构性存款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04621 期	5,000	3.00%	12.33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30 天	保本浮动收益	不涉及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过程中，将风险控制放在了首位，审慎投资，严格把关。在上述理财产品理财期间，公司将与银行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以保证资金安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有权对上述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运行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1.产品性质

本产品为结构性存款产品，是指嵌入金融衍生产品的存款，通过利率、汇率、指数等金融市场标的物的波动挂钩或者与某实体的信用情况挂钩，使存款人在承担一定风险的基础上获得相应的收益。

2.产品收益构成

本产品的收益由存款本金的基础利息收益和挂钩金融市场标的物的浮动收益两部分